

股票代码:603590 公司简称:康辰药业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Table with 4 columns: 本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年初至上年末末 / 比上年同期增减(%)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 本期金额 / 说明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 2020年3月31日 / 2019年12月31日 /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 2020年1-3月 / 上年同期数 /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全称)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0-043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监事。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三、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0-045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核准文号[2018]1084号)》的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核准文号[2018]1084号)的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核准文号[2018]1084号)的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核准文号[2018]1084号)的核准。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 金额(单位: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账户类型 / 截至2019-12-31募集资金余额

注: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指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作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开户和存管银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 项目名称 / 预先投入金额

四、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五、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七、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八、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九、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十、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十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十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十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7日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9.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8年11月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部分投资规划的议案》。

10.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康辰药业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上证公告[2015]13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康辰药业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1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康辰药业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上证公告[2015]13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康辰药业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1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康辰药业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上证公告[2015]13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康辰药业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1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康辰药业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上证公告[2015]13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康辰药业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1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康辰药业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上证公告[2015]13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康辰药业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1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康辰药业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上证公告[2015]13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康辰药业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16.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康辰药业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上证公告[2015]13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康辰药业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17.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康辰药业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上证公告[2015]13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康辰药业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18.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康辰药业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上证公告[2015]13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康辰药业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19.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康辰药业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上证公告[2015]13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康辰药业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20.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康辰药业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上证公告[2015]13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康辰药业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2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康辰药业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上证公告[2015]13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康辰药业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0-049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一、说明会召开时间 2020年4月30日下午15:00-16:00 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互动”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http://s.sseinfo.com)

二、说明会召开形式 投资者可于2020年4月30日12:00前通过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向投资者提问,本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0-047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9日(由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二)人员信息 1.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252人,较2018年末增加35人; 其他从业人员:200余人

2.人员素质: 注册会计师:全部持有注册会计师证书,且均通过了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专业阶段考试

3.业务规模: 2018年度营业收入:1.73亿元 2018年度净利润:1,000万元

4.独立性: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未因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受到行政处罚、行政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因此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 处理文号 / 处理决定名称 / 处理日期 / 是否影响执业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9日(由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二)人员信息 1.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252人,较2018年末增加35人; 其他从业人员:200余人

2.人员素质: 注册会计师:全部持有注册会计师证书,且均通过了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专业阶段考试

3.业务规模: 2018年度营业收入:1.73亿元 2018年度净利润:1,000万元

4.独立性: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未因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受到行政处罚、行政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因此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 处理文号 / 处理决定名称 / 处理日期 / 是否影响执业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7日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7日